

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介休市水利发展中心

2023年3月



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介休市水利发展中心

2023年3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8
7 其他	10
8 诚信承诺	10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的规定，建设单位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需要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的目的是通过让公众了解本工程的基本情况、工程建设可能对区域环境产生的影响，征求并广泛听取公众有关为减轻项目建设不利影响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生态恢复措施等方面的建议及意见，为公众参与项目建设的可行性论证提供渠道。本项目公众参与实行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

为了改善介休龙凤河出山口至入汾口段防洪能力不足、陆生和水生态功能退化等现状，开展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内容包括两部分：（一）防洪能力提升工程部分①堤防工程：新建岸坡防护16.2km，新建重力式防洪墙15km，堤防加固3.3km，排水口防护等；②滩槽整治工程：河道疏浚7.6km，修复现状跌水堰6座，新建固槽跌水堰6座，新建拦沙坎9道。（二）水生态水环境及交通工程部分①水生态水环境工程：河道堤坡绿化工程22.3 hm²，堤顶生态防护林带12.6hm²，堤内滩地绿化工程62.3hm²，堤外荒地绿化工程36.1hm²，水文化节点工程3处（其中出山口水文化节点17.0hm²、石河口水文化节点7.8hm²、入汾口水文化节点0.93hm²）。②交通工程：交通道路兼防洪抢险道路7.3km及6座便民连通桥。建设总工期为36个月。

本次公众参与的对象主要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形式通过网上公示、登报公示、张贴公报等多种形式，了解、收集参与对象对本工程的意见和建议。

《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2年6月，我单位委托山西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了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

制单位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我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通过介休市人民政府网站，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首次网络公示。主要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述；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表；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首次公示在介休市人民政府网网站，网站地址为 http://www.jiexiu.gov.cn/xwzx/tzgg/content_25835，该网站有专门的信息公示平台，公众便于知晓。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5 日起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首次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2.2.2 其他

未采用其他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止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结束，建设单位与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未收到公众提供的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取方式；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1.2 公示时限

2022年11月,《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我单位在介休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同时将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作为附件公开。网络公示时间为2022年11月16日~2022年11月30日,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

网络公开期间,我单位通过在具有广泛影响力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纸质媒体山西经济日报、山西晚报,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报纸公示。

同时,我单位在工程所涉主要村庄等地进行张贴公示,张贴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综上,《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2022年11月我单位采取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公示。

3.2.1 网络

网络

http://www.jiexiu.gov.cn/zwgk/bmxxgkml/szfgzbm/35jxshuiwuju/fdznrgkslj/zcwjslj/tzg35jxshuiwuju/content_33775，公示截图如下：



3.2.2 报纸

报纸公示截图如下：



图 3.2.2-2 环评第二次公示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公示张贴情况如下：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未进行其他形式公示。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将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场所公布在公示中，具体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建设单位设置在其办公场所，地址为晋中市介休市朝阳路 286 号；环评单位设置在其办公场所，地址为太原市迎泽西大街 39 号。在公示期间，未收到请求查阅环评报告书纸质报告的公众请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供的意见和建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供的意见和建议。

议。因此，建设单位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其他形式的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未采取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未开展科普宣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供的意见和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供的意见和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3年3月，环评单位编制完成了《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单位于3月22日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全本公示。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报批前网络公示选取了介休市政府门户网站，具有专门的信息公示平台，公众便于知晓。

网络公开时间为2023年3月22日，此次公开的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

网址：

http://www.jiexiu.gov.cn/zwgk/bmxxgkml/szfgzbm/35jxshuiwuju/fdzdnrgkslj/zcwjslj/tzgg35jxshuiwuju/content_35282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12.6hm²，堤内滩地绿化工程62.3hm²，堤外荒地绿化工程36.1hm²，水文化节点工程3处（其中出山口水文化节点17.0hm²、石河口水文化节点7.8hm²、入汾口水文化节点0.93hm²）。②交通工程：交通道路兼防洪抢险道路7.3km及6座便民连通桥。建设总工期为36个月。工程总投资为61046.76万元。

二、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介休市水利发展中心

联系人：薛工

联系方式：0354-7275256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山西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西大街39号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351-5683693

联系邮箱：942815598@qq.com

四、报告书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全本及公参说明见附件。

附件1：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附件2：公参说明

【打印正文】 【字体：小大】

6.2.2 其他

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7 其他

本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公众参与的相关备查文件如报纸、现场张贴告示的照片、网络公示截图均已存档。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介休市龙凤河生态修复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介休市水利发展中心承担全部责任。